

开封市马家河综合治理工程（晋安路-宋城路段蓄滞洪工程）项目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开封市马家河综合治理工程（晋安路-宋城路段蓄滞洪工程）项目，已由开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汴发改农经【2018】129号文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开封市集英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建设资金为自筹资金，项目资金已落实，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具有相应资质的投标人参加投标，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二、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开封市马家河综合治理工程（晋安路-宋城路段蓄滞洪工程）项目

2.2 招标编号：HNZB【2019】KF001

2.3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2.4 项目概况、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滞蓄洪工程、建筑物工程、防渗工程、桥涵工程、生态环境工程等。其中常水位水面面积为 35.60 万 m²，水体体积为 47.0 万 m³；50 年一遇水位 75.05m，河道长度共计 1.40km，新筑堤防长 3.20km。防渗墙长度 4.16km，生态环境工程 92.28h m²。

2.5 投资总额：约 2.7 亿元

2.6 建设地点：开封市黑岗口引黄调蓄水库工程下游，在马家河北支晋安路至宋城路之间。

2.7 施工计划工期：36 个月

监理服务期限：随施工工期及缺陷责任期

2.8 工程质量：合格

2.9 招标范围：

施工标段：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包含的全部内容

监理标段：施工阶段及缺陷责任期监理服务

2.10 标段划分：2 个标段

施工标段：开封市马家河综合治理工程（晋安路-宋城路段蓄滞洪工程）项目施工

监理标段：开封市马家河综合治理工程（晋安路-宋城路段蓄滞洪工程）项目监理

三、投标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施工标段：

(1) 投标人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应同时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或资质证书中包含水利水电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和建筑工程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或市政公用工程壹级注册建造师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需具有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4) 投标人须提供 2013 年 1 月 1 日以来在建或已完工类似项目业绩（类似项目业绩是指：至少一项单项工程金额 1 亿元以上人民币的水利工程项目和至少一项单项工程金额 1 亿元以上人民币的景观绿化项目；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需提供网页版中标公示截图（加盖公司公章）、中标通知书和合同扫描件）。

(5) 拟派项目经理 2013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少已完成一项单项工程金额 1 亿元以上人民币的水利工程项目或景观绿化项目类似工程的业绩证明；（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需提供网页版中标公示截图（加盖公司公章）、中标通知书和合同扫描件）项目经理业绩和企业业绩可以为同一业绩。

监理标段：

(1) 投标人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具备相关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专业资质甲级或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或综合监理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监理能力。

(3) 拟任项目总监须具有水利工程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或市政公用工程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并具有工程类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投标人应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请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 9:00 分至 2019 年 2 月 11 日 17:00 分（北京时间），登录“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kfsggzyjyw.cn>），凭 CA 密钥进行网上报名，不再接受现场报名。

4.2 报名成功后，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3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人需要同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

5.2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和纸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9 年 2 月 28 日上午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5.3 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www.kfsggzyjyw.cn:8080/yppt/WebUserLoginIndex.htm>

1) 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纸质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地址：开封市郑开大道与三大街交叉口路北市民之家五楼西 B 区（开标区）。

5.4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和纸质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5.5 投标人按开标程序自行解密投标文件。

5.6 投标人需要在开标前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具体金额详情见招标文件。

六、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同时发布。

(4) 投标人须提供 2013 年 1 月 1 日以来监理过至少一项单项工程金额 1 亿元以上人民币的水利工程类似项目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需提供网页版中标公示截图（加盖公司公章）、中标通知书和合同扫描件。

3.2 财务要求：2015 年、2016 年、2017 年三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公司不足三年的从成立时间算起。

3.3 社保要求：投标人应提供项目经理/项目总监、技术负责人、授权委托人本单位社保证明（应提供劳动合同及 2018 年以来连续 6 个月以上社会保险交纳证明，新聘用的人员从聘用之日算起）。

3.4 投标人信誉要求：（1）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次招标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投标人应提供“信用中国”网、“中国政府采购网”的网页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2）投标人须提供“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和查询系统（<http://shixin.court.gov.cn>）”查询结果页面截图（查询对象包含企业、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时须录入当事人的姓名和身份证号码进行查询，查询企业时录入公司名称和组织机构代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进行查询），凡有不良记录的投标无效；（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5 投标人应提供近 3 年是否有无行贿犯罪情况说明。如提供虚假情况说明的招标人将取消投标人的投标资格和中标资格。如若存在行贿犯罪情况的，按不良行为处理。（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6 投标人为一般纳税人（需提供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证明材料）。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8 本项目招标过程中各标段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项目总监不得更换。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开封市集英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开封新区八大街与汉兴路交叉口

联系人：田先生 联系电话：0371-2271518

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郑州市纬四路13号

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电话：0371-22331167

行政监督：开封市城区水利局

联系电话：0371-22163795

